

华北科技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处〔2023〕25号

关于2023年度本科教学建设项目 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推动专业内涵建设，现启动2023年度本科教学建设项目立项工作。

一、项目类别

2023年度教学建设项目共有5类：应急特色新建专业建设项目、应急特色目录外专业培育项目、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校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具体项目的立项指南详见附件1至附件5。

说明：《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中明确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属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内容之一。同时，该意见中指出，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继续按有关文件实施。

二、申报要求

1. 请各教学单位积极组织申报，须在单位内进行评审和排名，并按照各类别项目的评审排名将项目信息填到相应的推荐汇总表中。教务处将依据教学单位推荐排名及教务处组织的专家评审结果，综合确定拟立项名单。

2. 请根据各类项目申报指南，分别填报相应的申请材料。

三、申报材料

请各教学单位将各类项目的申报材料按照附件中相应项目指南的要求提交到教务处相应科室，所有类别项目的申报材料提交日期截止到2023年4月26日。

附件：

1. 应急特色新建专业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2. 应急特色目录外专业培育项目申报指南
3. 校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4. 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5. 校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申报指南



教务处
2023年4月13日